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 国中水务

编号: 临 2011-033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 以电子邮件方式和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会议于 10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8 人, 实到董事 6 人, 未出席独立董事黄鹰委托独立董事范福珍代为行使表决权, 董事张琛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勇军先生主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议案:

公司董事张琛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申请, 董事会同意其辞职, 本公司将另觅合适人选担任董事, 张琛先生辞任董事自本届董事会后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张琛先生担任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履行董事职责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 18 日